

证券代码：831137

证券简称：泰和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，由于该公告部分内容有错误，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前的内容

“.....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2021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本次会议第二至九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.....”

二、更正后的内容

“.....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2021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本次会议第二至八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.....”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！

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5日